附件1：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**编号** | **S2023** （由人才中心统一编写） |
| **申报类型** | □1.博士或正高职称□2.硕士、副高职称或高级技师□3.全日制本科生或技师□4.全日制专科生或高级工 |

如皋市企业高层次人才紧缺人才生活津贴、

综合补贴申报表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申报人 |  |
| 所在单位(盖章) |  |
| 申报类型 | 第 类人才 |
| 毕业院校类型 | □世界名校200强□“一流大学建设高校”□“一流学科建设高校”□其它高校 |

填表时间：2023年 月 日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中共如皋市委人才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| 制 |
| 如皋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|

|  |
| --- |
| 一、基本情况 |
| 姓名 |  | 性别 |  | 出生年月 |  | 电子照片（随表打印） |
| 籍贯 |  | 政治面貌 |  | 职称/技能等级 |  |
| 身份证号码 |  |
| 毕业学校 |  | 毕业年月 |  |
| 学历学位 |  | 所学专业 |  | 手机号码 |  |
| 工作单位 |  | 职务 |  |
| 入职时间 |  | 首次在如皋参加社会保险时间 |  |
| 建行卡号 |  | 开户行 |  |
| 二、工作经历（全日制学历毕业后工作经历） |
| 起止时间 | 工作单位 | 工作岗位 | 任何职 |
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
| 三、个人声明 |
| 本人对以上填报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不实之处，愿承担相关责任。声明人（签字）： 年 月 日 |
| 四、审核情况 |
| 审核意见：□该同志不符合享受我市人才津贴资格。原因(概述)： 。□该同志符合享受我市人才津贴资格。首次来如工作时间 ，至2023年6月已累计在我市工作 个月，津贴标准 元/月，本次发放人才津贴 元。享受时间不超过36个月，如中途离职，则停发补贴。   初审人： 复核人： 年 月 日 |

注：此表由申请人填写，声明处须**手写签名**，共两页。电子文档更名为“2023人才津贴+姓名”，报送至rgrczx@126.com。